

平顶山佳瑞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平顶山佳瑞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度存在以下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期间借方发生	期间贷方发生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平顶山文豪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	-	514.85	1,485.15	委托贷款资金
平顶山文豪贸易有限公司	45.45	117.88	41.91	121.42	委托贷款利息
佳瑞特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661.66	-	11.60	650.06	预付货款
平顶山市瑞和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482.38	-	20.00	462.38	预付货款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上述资金占用进展情况如下：

1、2015年12月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平顶山分行委托贷款给平顶山文豪贸易有限公司2,000万元，年利率4.35%，期限为2015年12月25日-2016年12月24日，当时未经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策程序。2016年4月22日，佳瑞高科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2015年新增委托贷款的议案》，对上述委托贷款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已收回委托贷款本金 514.85 万元，剩余 1,485.15 万元本金及对应利息尚未收回；公司已于借款方沟通，对方表示将于近期尽快偿还贷款。

2、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对方已退回货款 326.66 万元，剩余 323.40 万元未收回。

3、对方已于 2018 年 3 月份退回货款 370 万元，截止公告日，剩余 92.38 万元未收回。

公司将至少每月披露一次关联方资金占用解决进展情况，直至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得到解决。在此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平顶山佳瑞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